

教保服務機構

〈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〉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

【本文】

本文共印製 3 份

持有人如下

指 揮 官 : 簡美秀園長 (姓名)

發 言 人 : 蔡漢淳組長 (姓名)

防災業務負責人 1 : 蘇詠淳職員 (姓名)

防災業務負責人 2 : _____ (姓名)

防 災 避 難 箱 : 行政辦公室 (放置地點)

其 他 : _____ (姓名)

其 他 : _____ (姓名)

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1 日

修訂歷程

版本	修訂日期	防災業務核章	園長/負責人核章	防災工作會報日期
1	113.09.04	職員蘇詠淳 2024.09.04	基隆市立遼港 幼兒園園長簡美秀 2024.09.06	113.09.06
2	114.09.12	職員蘇詠淳 2025.09.12	基隆市立遼港 幼兒園園長簡美秀 2025.09.15	114.09.15
3	115.9.1	職員蘇詠淳 2026.09.11	基隆市立遼港 幼兒園園長簡美秀 2026.09.04	115.9.4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註：1. 每2年至少修訂1次，本文部分文件如有變動，應修訂抽換，並於本表註記。

2. 涉及計畫本文修改，應由園長/負責人召開防災工作會報，向全體教職員工說明修改內容，並於本表註記會報日期。無涉計畫修改之例行性防災工作會報，不須於本表中填寫。

目錄

目錄.....	1
圖目錄.....	II
表目錄.....	III
第 1 篇 前言.....	1-1
1.1 依據.....	1-1
1.2 目的.....	1-1
1.3 架構.....	1-1
第 2 篇 幼兒園概況.....	2-1
2.1 基本資料.....	2-1
2.2 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.....	2-1
2.3 平面配置.....	2-1
2.4 建築物資料.....	2-4
2.5 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.....	2-10
2.6 幼兒園災害防救組織.....	2-1716
第 3 篇 減災整備階段.....	3-1
3.1 編列災害防救經費.....	3-1
3.2 安全準備工作.....	3-1
3.2.1 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.....	3-1
3.2.2 校園防災地圖.....	3-2
3.2.3 「災時約定通訊方式(通訊軟體、社群媒體或簡訊)」.....	3-4
3.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.....	3-4
3.3.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.....	3-4
3.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.....	3-4
3.4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.....	3-4
3.5 災害防救演練.....	3-4
第 4 篇 應變階段.....	3-9
4.1 災害應變流程.....	4-1
4.2 災害通報.....	4-77
第 5 篇 復原重建階段.....	5-1
5.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.....	5-1
5.2 幼兒園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.....	5-3
5.3 幼兒復課計畫.....	5-3
5.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.....	5-4

圖目錄

圖 1.1	幼兒園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.....	1-2
圖 2.1	幼兒園周邊道路圖.....	2-3
圖 2.2	幼兒園平面配置圖.....	2-4
圖 2.3	幼兒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.....	2-10
圖 2.4.1	地震災害潛勢圖.....	2-144
圖 2.4.2	淹水災害潛勢圖.....	2-154
圖 2.5	幼兒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.....	2-1817
圖 3.1	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.....	3-11
圖 3.2	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.....	3-22
圖 3.3	校園防災地圖.....	3-33
圖 4.1	幼兒園災害應變流程圖.....	4-1
圖 4.2	災害通報流程圖.....	4-77

表目錄

表 2.1	幼兒園基本資料表.....	2-2
表 2.2	建築物現況資料表.....	2-5
表 2.3	廚房現況資料表.....	2-8
表 2.4	災害防救參考資訊.....	2-11
表 2.5	幼兒園近 5 年災害事件紀錄表.....	2-16
表 2.6	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.....	2-19
表 2.7.1	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.....	2-20
表 3.1	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.....	3-5
表 3.2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.....	3-8
表 4.1	幼兒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.....	4-2
表 4.2	災害通報重點紀錄.....	4-88
表 5.1	心靈輔導資源表.....	5-2
附表 1.1	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.....	5-5
附表 1.2	防汛安全檢查表.....	5-9
附表 1.3	周邊坡地災害安全檢查表.....	5-11
附表 1.4	災前整備及應變物品檢查表.....	5-13

第1篇 前言

1.1 依據

- 一、《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及所屬機構災害防救要點》
- 二、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》
- 三、《消防法》
- 四、《消防法施行細則》
- 五、《災害防救法》
- 六、《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》
- 七、《幼兒教保及照顧服務實施準則》
- 八、《幼兒園與其分班設立變更及管理辦法》
- 九、《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》

1.2 目的

依據前項法令、要點及規範擬定「教保服務機構校園災害防救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。依《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》定義，教保服務機構包含幼

兒園、社區互助式、部落互助式、職場互助式等，提供幼兒教育及照顧服務，以下簡稱幼兒園。本計畫從「災害管理」減災、整備、應變及復原重建等4階段，建構幼兒園災害防救體系，釐清各階段所須辦理之工作內容(含所需表單)及專責人員/單位之聯繫方式，預期透過一致性的應變架構、專責化的災害管理、整合性的專業合作，妥善運用和靈活調度資源/支援，確保面臨不同災害時，各項緊急應變程序得以順利運作，提升全體教職員工生之防災知識、技能及態度，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，減輕災害造成的衝擊和損失。

1.3 架構

本計畫分為「本文」及「附件」2部分〔圖1.1〕。

「本文」包含幼兒園基本資訊與災害管理各階段之原則性工作內容，以簡要文字搭配表格與流程圖呈現，以利現場實際操作。平時有助教職員工進行減災整備相關事務，災時可快速提供應變所需資訊。

「附件」除了針對各類災害應變內容進行說明外，另提供本文中及應變中使用之空白表單，幼兒園可直接複印填寫抽換，並彙整幼兒園相關紀錄、掃描檔等重要文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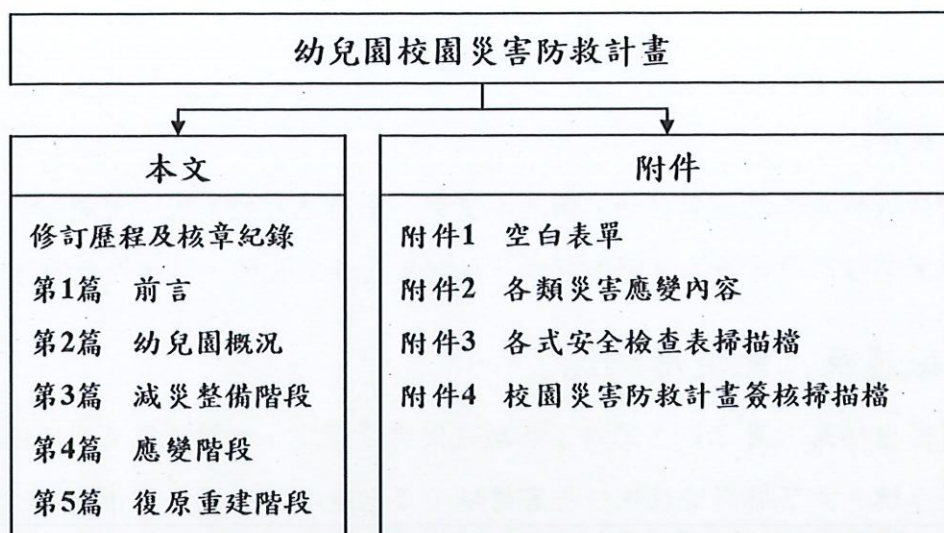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.1 幼兒園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

第2篇 幼兒園概況

2.1 基本資料

為確保全體教職員工迅速掌握幼兒園基本資料，平時應定期檢查、更新幼兒園基本資料〔表 2.1〕，確實掌握防災業務人員聯絡方式，以利災時各司其職，迅速應變與決策。

2.2 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

幼兒園周邊道路圖〔圖 2.1〕，用以了解幼兒園周邊環境、相對位置及土地使用狀況，以便於掌握周邊環境，並了解周邊設施於災害情境下可能危及幼兒園的各種狀況。災時得以依據幼兒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，執行相關應變作為。

2.3 平面配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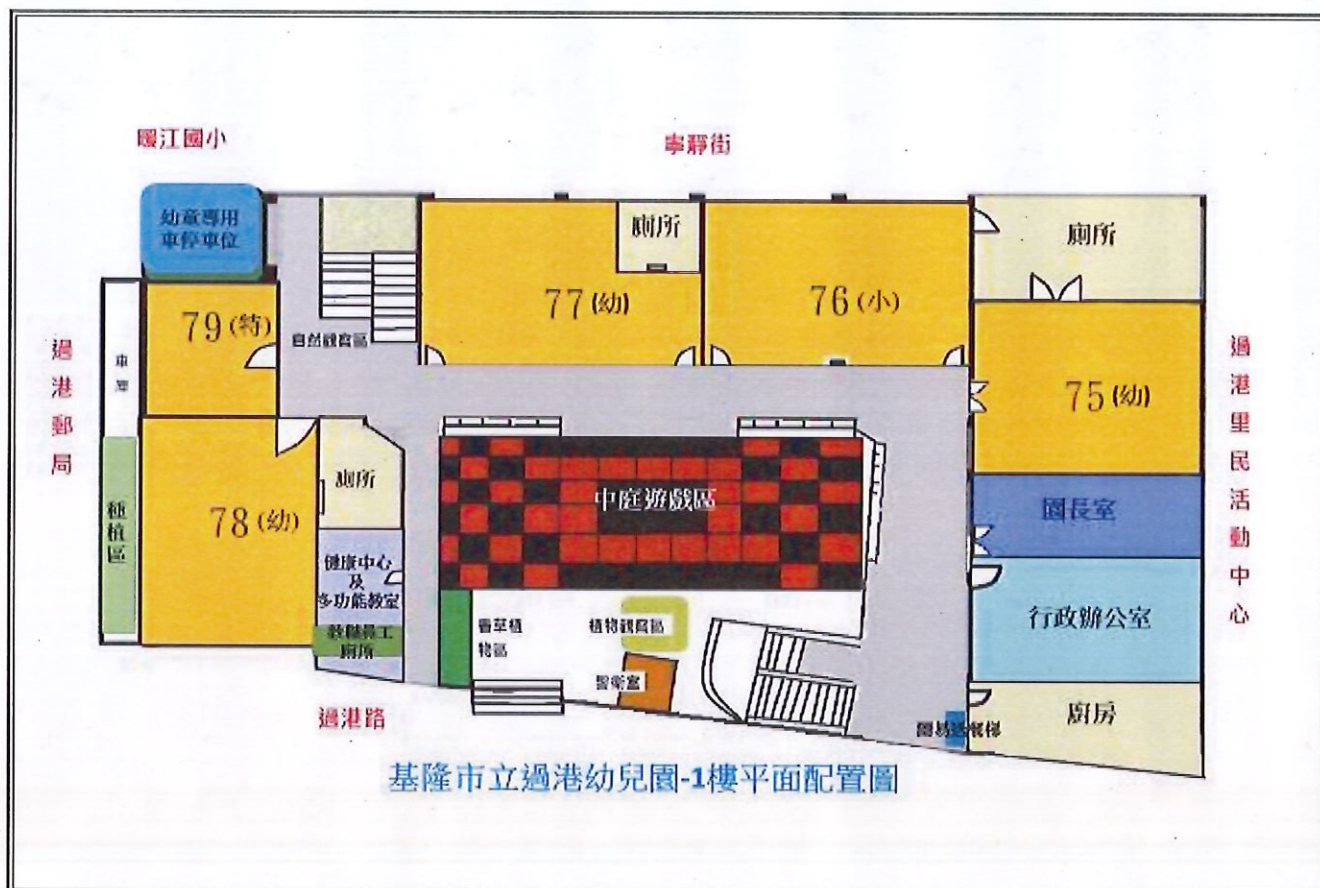
幼兒園平面配置圖〔圖 2.2〕，平時彙整幼兒園空間配置資訊，災時得以依據幼兒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，判讀圖資及相對位置，以利執行相關應變作為。

表 2.1 幼兒園基本資料表

幼 兒 園 全 銜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			
地 址	基隆市暖暖區過港路 56 號				
類 型	☒ 公立/專設園 ☐ 私立/一般 ☐ 私立/非營利 ☐ 私立/準公共 ☐ 其他：_____				
環 境 樣 態	☐ 合署辦公（位於_____樓） ☐ 獨立園區 ☒ 獨棟建築 ☐ 住宅大樓（位於_____樓） ☐ 其他：_____				
人 員 資 料	姓 名	職 稱	手 機	電 子 信 箱	
園 長 / 負 責 人	簡美秀	園長	0911961877	guogang56@gmail.com	
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	程琬筑	保育組長	0922416032	a0922416032@gmail.com	
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	蘇詠淳	職員	0928136206	baoomi@outlook.com	
班 級 數	共 9 班		幼兒人數	一般幼兒	172
教 職 員 工 人 數	44			身心障礙幼兒	0
幼 童 專 用 車 數 量	自有	1			



圖 2.1 幼兒園周邊道路圖
(瀏覽日期： 115 年 9 月 1 日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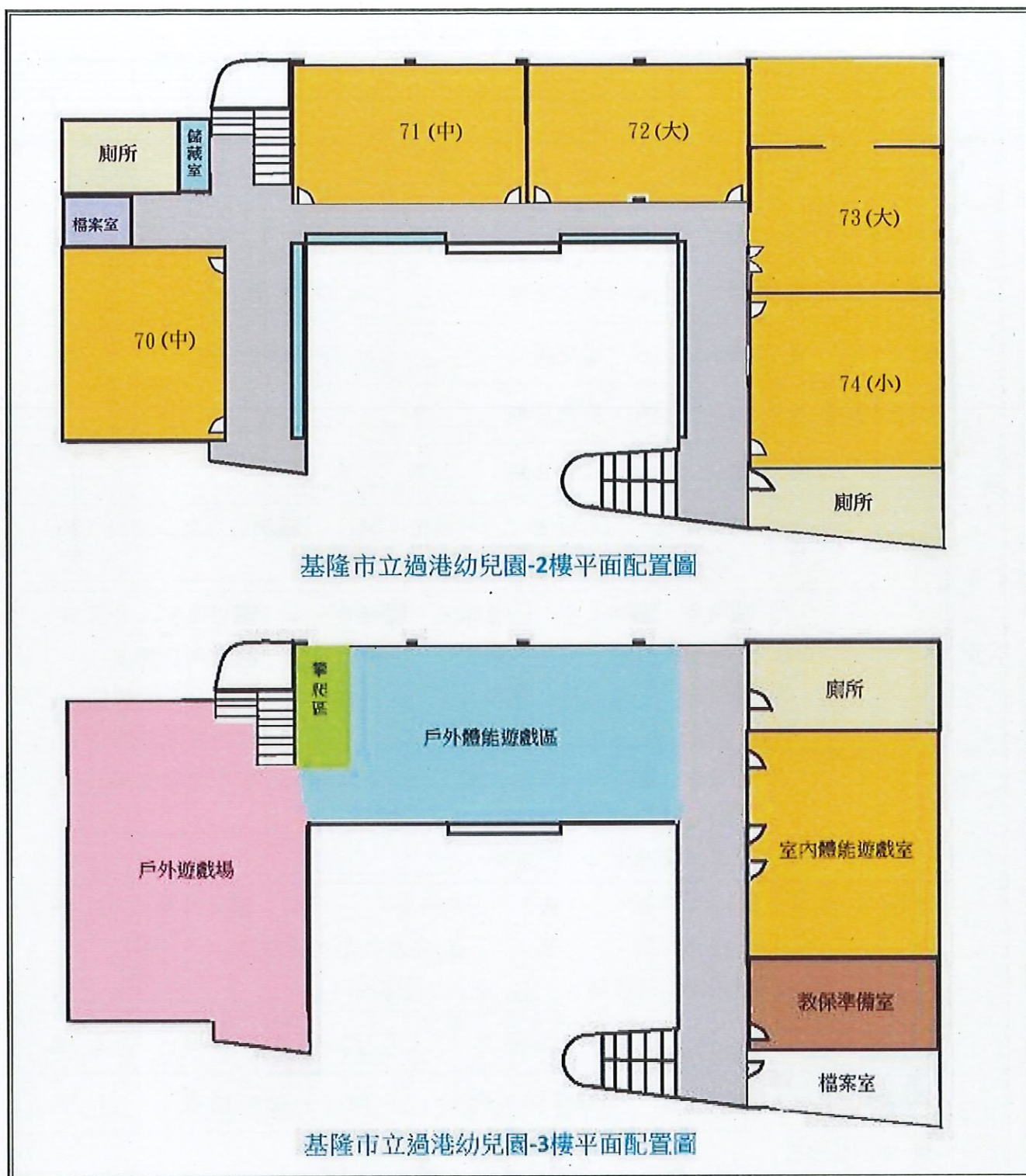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2 幼兒園平面配置圖

2.4 建築物資料

建築物資料包含幼兒園內各棟建築及廚房之資訊和陳設，每棟建築物及每間廚房皆有 1 份資料表，平面配置圖包含各空間名稱、走廊、樓梯等空間狀況為原則，並標註火警受信總機、滅火器、室內消防栓、緩降機等位置。幼兒園建築物共有 1 棟〔表 2.2〕；廚房共有 1 間〔表 2.3〕。

表 2.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

建築物名稱	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	總棟數－編號		1 — 1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15 年 9 月 01 日		填表人	蘇詠淳		
	避難場所	☒ 否 ☐ 是，類別：_____		建造年代	民國 85 年		
	建築設計圖	☒ 無 ☐ 有，放置地點：_____		地面樓層數	4 樓		
	增建	☒ 無 ☐ 有，增建項目：_____		地下樓層數	0 樓		
	安全檢查表	☒ 無 ☐ 有，檢核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				
	補強工程	☒ 無 ☐ 有，補強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				
	構造形式	☐ 磚構造 ☐ 木構造 ☐ 鋼構造 (SC) ☒ 鋼筋混凝土構造 (RC) ☐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 (SRC)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	平時用途 (可複選)	☒ 教室 ☒ 辦公室 ☐ 會議室 ☒ 健康中心 ☒ 盥洗室 (含廁所) ☐ 寢室 ☐ 觀察室 ☐ 圖書室 ☐ 活動中心 ☒ 教保準備室 ☒ 廚房 ☐ 配膳室 ☒ 檔案室 ☐ 演藝廳 ☐ 生態教學園區 ☐ 餐廳 ☐ 室內活動室 ☒ 室內遊戲空間 ☐ 室內儲藏空間 ☐ 機房 ☒ 資源回收區 ☒ 室外活動空間 ☐ 室外儲藏空間 ☐ 防災空間/教室，類別：_____ ☐ 專業資源中心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	避難設施或設備 (可複選)	☐ 救援平臺 (____個) ☐ 救助袋 (____個) ☒ 緩降機 (1 具) ☐ 避難滑梯 (____座) ☐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 (____座) ☒ 無障礙斜坡道 (1 座)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	空間總數	16 間	一般廁所	7 間	樓梯總數	2 座	
容納人數	____人	無障礙廁所	____間	電梯總數	1 座	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或滲水	☐ 無 ☒ 有	沉陷或傾斜	☒ 無 ☐ 有			
	梁柱鋼筋裸露鏽蝕	☒ 無 ☐ 有	走廊柱位	☐ 走廊外側無柱 ☒ 走廊外側有柱			
	與鄰棟間距 (公分)	☐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☒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			
	備註	0403 地震災損，水塔有裂縫及滲水，已更新補強。					

建築物名稱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總棟數－編號	1－1
照片	(能明顯辨別建築物外觀和其他建築物差異性) 		
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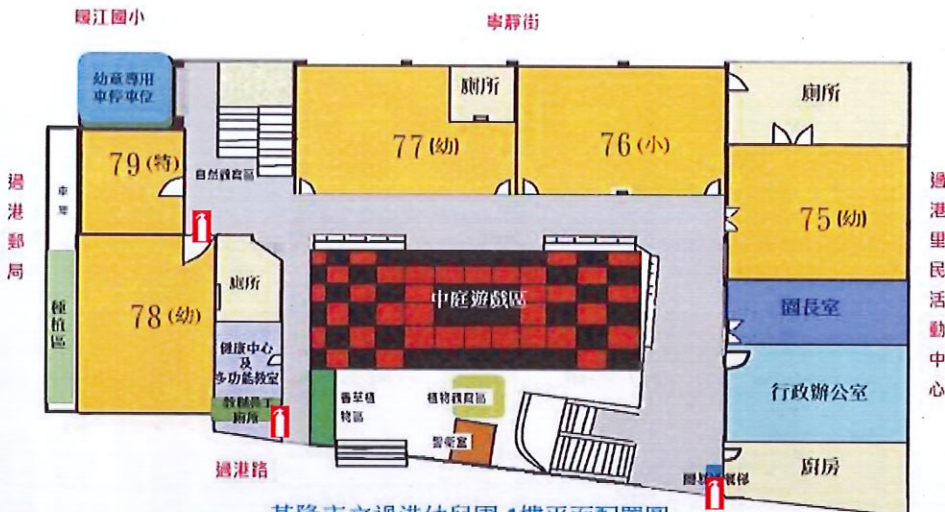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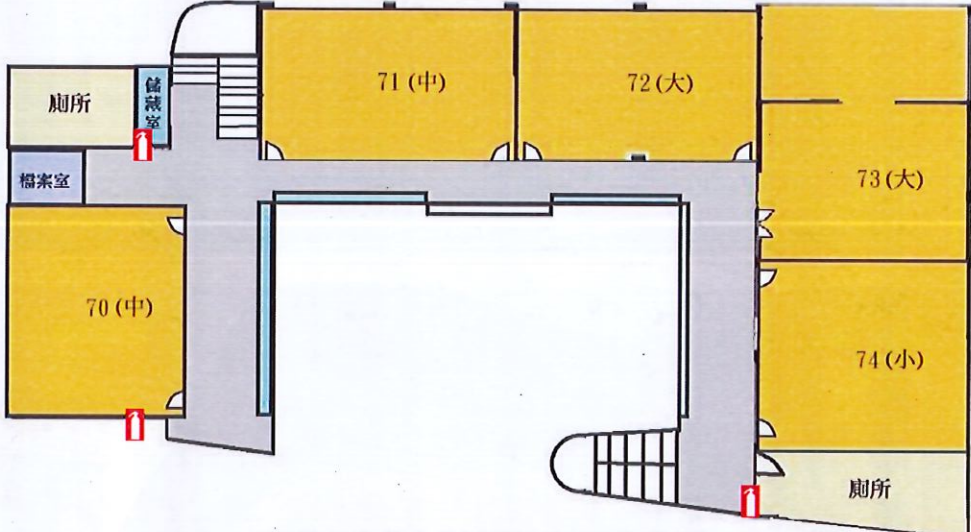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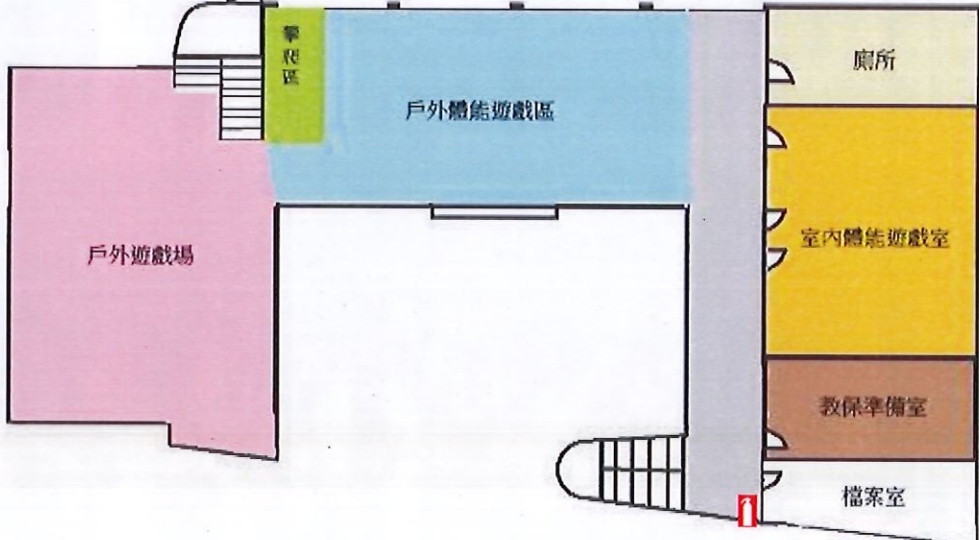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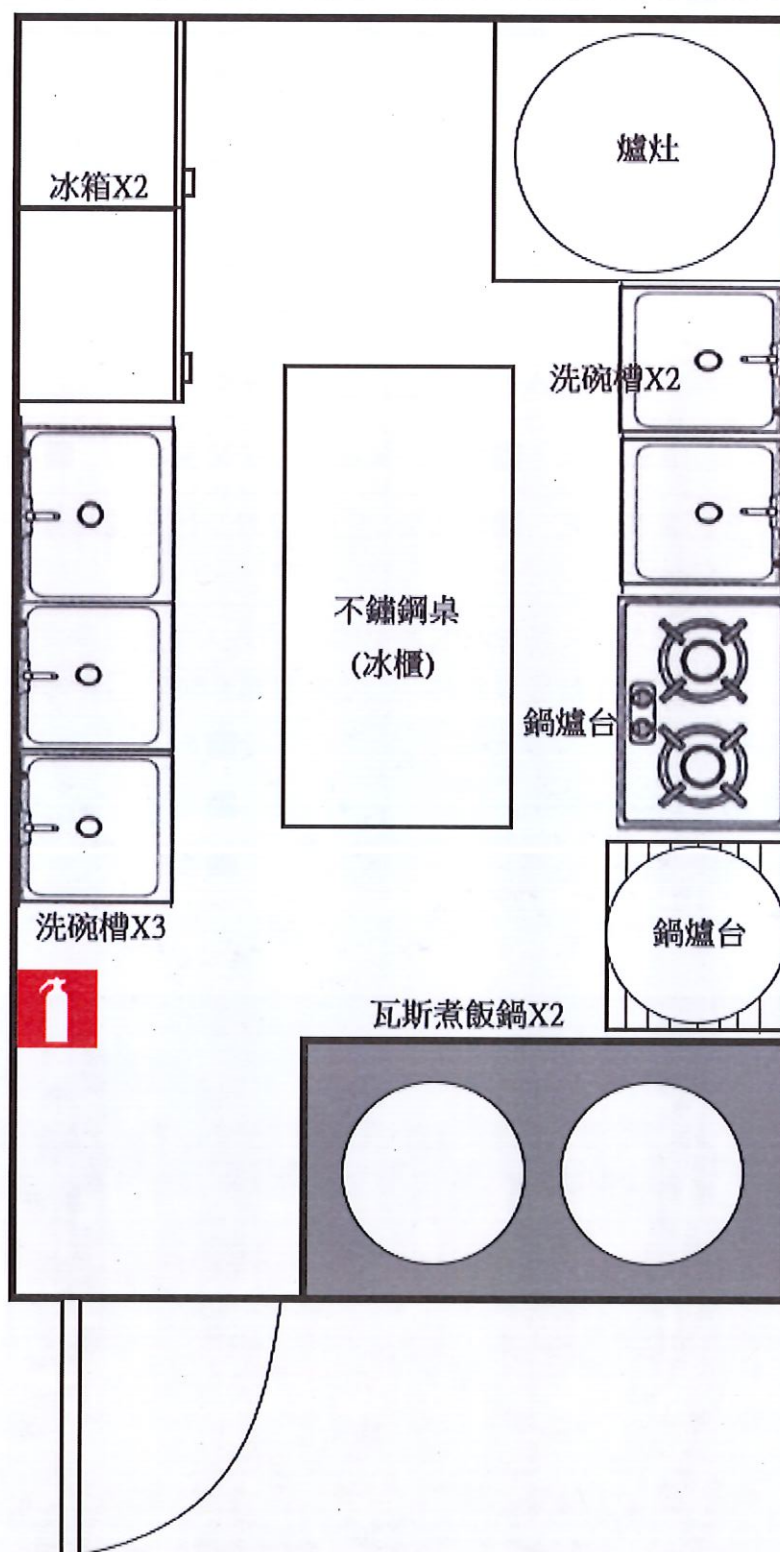
建築物名稱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總棟數－編號	1 — 1
一樓	 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-1樓平面配置圖		
二樓	 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-2樓平面配置圖		
三樓	 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-3樓平面配置圖		

表 2.3 廚房現況資料表

廚 房 位 置	☒ 1 樓 (位於 1 樓) ☐ 獨立大樓 (地面__樓, 地下__樓)		
填 表 日 期	115 年 9 月 01 日	填 表 人	蘇詠淳
面積 (平方公尺)	27.7	建 造 年 代	民國 85 年
管 理 人	陳金香	手 機	0917506800
代 理 人	黃美月	手 機	0920042943
電 力 負 荷	220V____A, 110V____A, 其他:____ (填列用電量高者)		
通 風 設 備	☐ 自然通風 ☒ 窗及排風機 ☐ 密閉室冷氣 ☒ 吊扇 ☐ 其他:____		
採 光 照 明	☐ 窗自然光 ☒ 日光燈 ☐ LED 燈 ☐ 省電燈管 ☐ T5 燈管 ☐ 其他:____		
消 防 系 統	☒ 滅火器: 乾粉滅火器 10 型、7 具 (型式、數量) ☐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☐ 手動警報系統 ☐ 其他:____		
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?	☐ 否 ☒ 是		
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?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?	☐ 否 ☒ 是		
照 片			

廚房位置 ☒ 1 樓 (位於 1 樓) ☐ 獨立大樓 (地面__樓，地下__樓)

平面圖



2.5 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

藉由幼兒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〔圖 2.3〕，辨識幼兒園及鄰近地區可能發生的各種潛在災害類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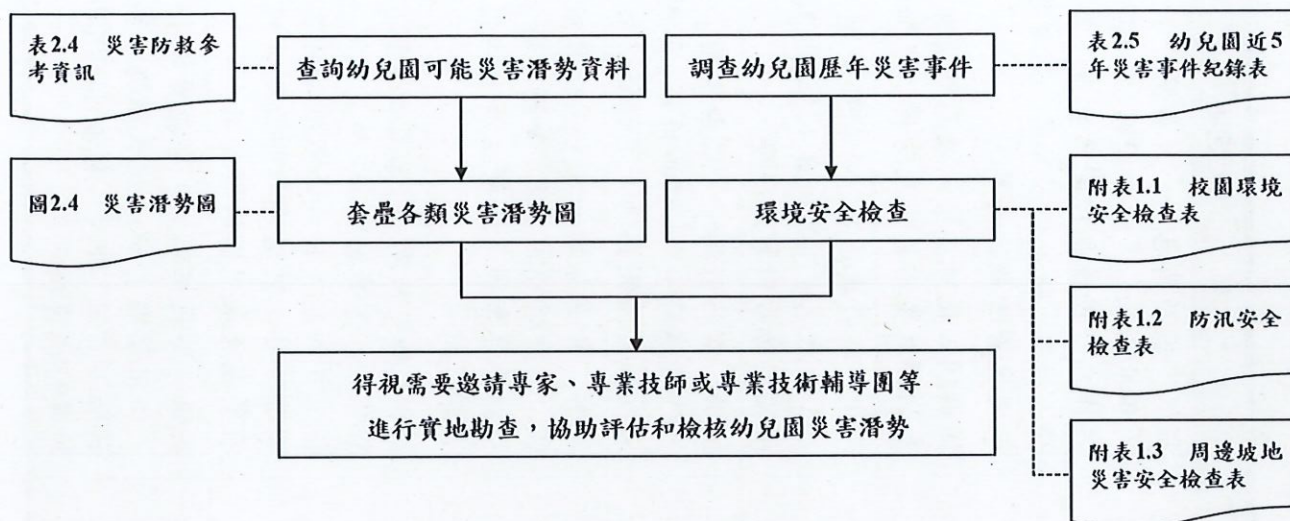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3 幼兒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

透過查詢各單位災害防救參考資訊〔表 2.4〕，套疊幼兒園位址與各類災害潛勢圖資〔圖 2.4〕（運用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GIS 圖臺」），確實得出幼兒園位於 3 類災害潛勢範圍內，含地震、淹水、輻射等（依據實際套疊結果羅列）。

應彙整幼兒園近 5 年災害事件〔表 2.5〕，並進行幼兒園環境安全檢查，得視需要邀請專家、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等實地勘查，以預先防範，減少人員傷亡和財物損失；亦可作為平時教職員工生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重點、兵棋推演議題及防災演練驗證項目，尤應於災時特別留意可能會發生的狀況。

表 2.4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

單位	名稱	網址	說明
教育部	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	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/	提供「最新消息」、「計畫簡介」、「教學資源」、「年度活動」、「氣候變遷」、「電子報」等內容。並作為學校推動校園防災電子歷程之平臺，於登入後在「防災校園專區」查詢災害潛勢、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等。
內政部 消防署	全民防災e點通	https://bear.emic.gov.tw/MY/#/	提供個人化防災警示及應變資訊，隨時了解切身相關之災害資訊及防災準備知識。
行政院 核能安全委員會	行政院核能安全委員會	https://www.nusc.gov.tw/	提供「施政與法規」、「核能管制」、「輻射防護」及「緊急應變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公開資訊，了解輻射防護與緊急應變。
環境部	空氣品質監測網	https://airtw.moenv.gov.tw/	提供「空品監測」、「任務監測」、「空品預報」、「作業規範」及「空品科普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空氣品質監測資訊，了解全國空氣品質狀況。
	化學物質管理署	https://www.cha.gov.tw/mp-1.html	提供「食安源頭管理」、「教育宣導」、「法規專區」、「公開資訊」及「主題專區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重要數據，了解生活中被列管、合格及合法等資訊。
農業部 農村發展及 水土保持署	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 災資訊網	http://246.swcb.gov.tw	提供「防災監測」、「土石流資訊」、「大規模崩塌資訊」、「防災應用」、「防災成果」及「下載與服務」等內容。公告土石流潛勢溪流與大規模崩塌潛勢區，並透過相關監測資訊即時掌握土石流警戒及大規模崩塌資訊。
經濟部水利署	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 服務網	https://fhy.wra.gov.tw/fhyv2/	提供「防災快訊」、「警戒資訊」、「監控資訊」、「防汛整備」及「便民服務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監測資訊，即時掌握淹水、河川水位、水庫放流等警戒資訊。

單位	名稱	網址	說明
經濟部地質調查及 礦業管理中心	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 管理中心	https://www.gsmma.gov.tw/nss/p/index	提供「新聞/活動」、「便民服務」、「政策計畫」、「資訊平臺」、「地礦法規」及「常見問答」等內容。根據相關地質資訊，了解活動斷層地質、活動斷層分布、土壤液化、地質敏感區等資訊。
衛生福利部 疾病管制署	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	http://www.cdc.gov.tw/	提供「傳染病與防疫專題」、「預防接種」及「國際旅遊與健康」等內容。根據相關統計數據，了解國內外傳染病資訊。
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	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	https://www.ncdr.nat.gov.tw/	建置相關資訊整合平臺，提供「科技研發」、「推廣應用」、「國際交流」、「資訊服務」及「相關網站」等內容。
	災害情資網	http://eocdss.ncdr.nat.gov.tw/	可依縣市、鄉鎮市區查詢「本日情勢(即時)」、「災害潛勢地圖」、「颱風情資」、「地震情資」、「豪大雨情資」、「民生資訊」、「海象洋面」、「乾旱情勢」及「寒害情勢」等內容。
	防災易起來	https://easy2do.ncdr.nat.gov.tw/	介紹防災作法和防災經驗，依循步驟及範例，逐步備妥防災工作文件，針對特殊需求人員打造一個具減災、抗災能力的機構。
	全球災害事件簿	https://den.ncdr.nat.gov.tw/	蒐整 1958 年至迄今之天然災害事件，可依「事件(災害類型)」或「地區(國家)」查詢歷史災害紀錄，從災害中學習經驗，減少損失。
	3D 災害潛勢地圖	https://dmap.ncdr.nat.gov.tw/	可依地址或座標查詢「淹水潛勢」、「土石流、山崩」、「斷層與土壤液化」、「海嘯溢淹及海岸災害」等潛勢資料，利用圖層套疊，了解所在位置之災害潛勢。
	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 平臺	https://dra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最新消息」、「災害與氣候」、「災害風險介紹」、「災害領域調適」、「風險圖展示」及「出版品」等內容。了解各種災害風險及災害成因，建

單位	名稱	網址	說明
			立正確認知。
	民生示警公開資料平臺	https://alerts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查詢示警」、「資料下載」、「開發專區」及「示警應用」等內容。可查看全臺各地即時災害示警資訊。
	TCCIP 氣候變遷整合服務平臺	https://tccip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資料服務」、「調適百寶箱」及「知識服務」等內容。經由氣候變遷相關科學數據，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，以及帶來的影響。
	天氣與氣候監測網 NCDR Watch	https://watch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天氣監測」、「氣象模式」、「颱風風雨」、「氣候監測」、「災害預警」及「災害模式」等內容。
	防災社區網站	https://community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認識防災社區」、「推動祕笈」、「社區故事」、「推動成果」及「影音出版品」等內容。主要了解全臺各地防災社區推動成果。
	災害防救資料服務平臺	https://datahub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資料目錄」及「系統公告」等內容。了解相關災害資料、位置或觀測資訊。

(瀏覽日期：115 年 9 月 01 日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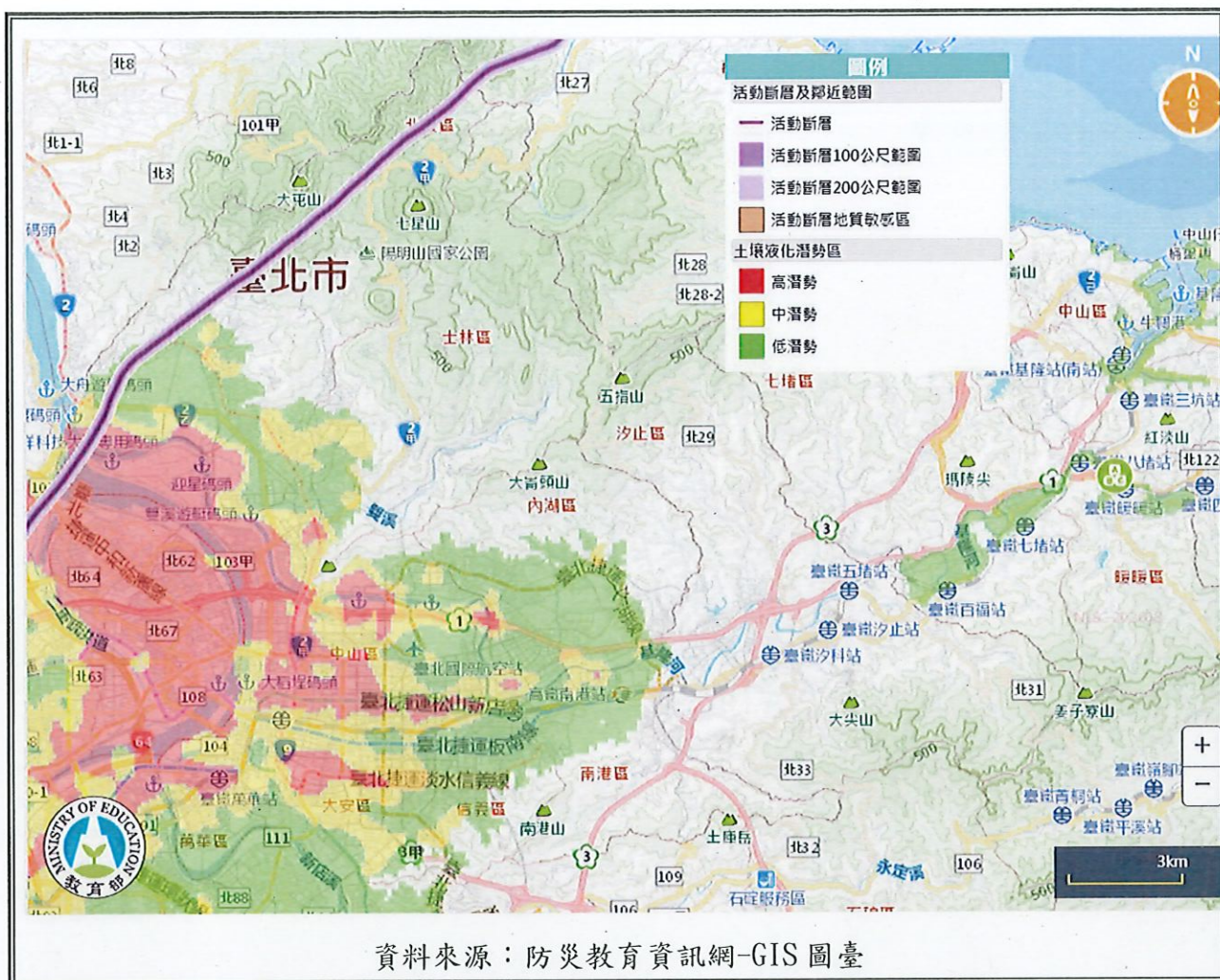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4.1

(瀏覽日期： 115 年 9 月 1 日)



圖 2.4.2

(瀏覽日期： 115 年 9 月 1 日)

表 2.5 幼兒園近 5 年災害事件紀錄表

編號	發生時間	類型	地點	災害規模及簡述	人員傷亡	財務/設備損失	災情處理情形
1	0403 地震 災損	地震	水塔及 外牆	災害規模小 外牆磁磚剝落 屋頂鐵屑掉落 教室牆壁裂痕 屋頂裂造成室內 天花板漏水	無	無	已補強處理復 原
2	凱米颱風 災損	颱風	屋頂	災害規模小 頂樓櫃體傾倒、 盆栽及物品摔 落、擋風板破裂 三樓運動器材傾 倒摔落	無	櫃體傾倒 擋風板破裂	已補強處理復 原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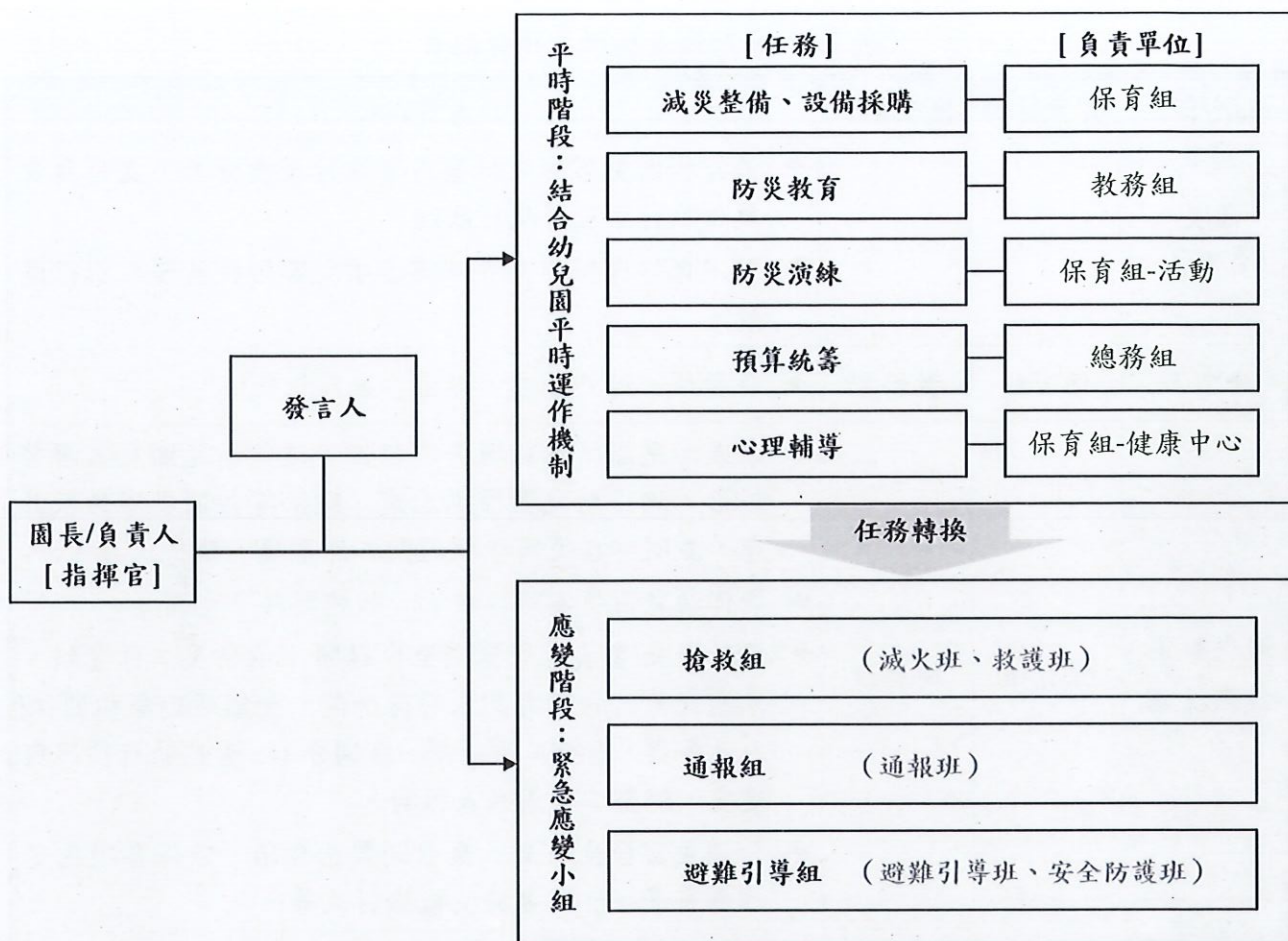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	發生時間	類型	地點	災害規模及簡述	人員傷亡	財務/設備損失	災情處理情形
9							
10							

2.6 幼兒園災害防救組織

為使全體教職員工相互合作、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，規劃災害防救相關事宜，落實平時減災整備、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，應規劃幼兒園災害防救組織〔圖 2.5〕。此一組織分為「平時階段」和「應變階段」。

「平時階段」由園長/負責人負責督導幼兒園各組/人員依其業務職掌及權責，於平時進行減災整備工作，並妥善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分配〔表 2.6〕，擬定負責單位和協助單位，必要時得尋求專業團隊支援與協助。此外，平時階段亦應規劃緊急應變小組〔表 2.7.1〕或緊急應變任務分工〔表 2.7.2〕（得依人力配置需求，擇一使用），明確列出指揮官、指揮官代理人、發言人及各分組負責人及其代理人等相關資料。

一旦災害發生，園長/負責人（或代理人）須判斷是否進入「應變階段」。一旦確認進入應變階段，並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園長/負責人則為指揮官，統籌指揮各分組之緊急應變工作，各分組應克盡其職。若災害發生時，園長/負責人正好不在園內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，指揮官代理人應隨即投入緊急應變工作，完整擔負指揮官之職責。各組組長不在幼兒園或無法履行職務者，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。



註：1. 「緊急應變小組」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，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。

2. 「緊急應變小組」原則分為3組，得依需求階段分組或採任務分配。

3. 幼兒園得視實際需求增減組別，惟應同時考量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。

4. 幼兒園得視情況，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。

圖 2.5 幼兒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

表 2.6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

組別/任務	負責單位	協助單位	負責工作
園長/ 負責人	—	—	▶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進行權責分工，交付負責單位執行並監督執行狀況。 ▶ 訂定自評機制，負責確認各項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成效。
發言人	保育組	教務組	▶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，得由各組人員兼任。
減災整備 設備採購	保育組	總務組	▶ 掌握幼兒園所在區域災害特性，進行幼兒園災害潛勢評估，編修幼兒園因應地震、颱洪等相關災害防救計畫，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、執行人力。 ▶ 製作幼兒園災害防救圖資，如校園防災地圖等。 ▶ 協助園長/負責人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，汛期或業務執行有需求時得加開。會議應邀集相關組/人員參與，進行工作規劃、協調分工、管控執行情況與進度、綜整工作成果及檢討。 ▶ 如遇災害發生之虞，應召開緊急會議，確保各項應變作為布署得宜，並於災後檢討改善。
防災教育	教務組	保育組	▶ 規劃幼兒園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。 ▶ 依據幼兒園防災教育課程規劃內容，推動相關課務實施。 ▶ 掌握幼兒園所在區域環境與災害特性，納入課程。
防災演練	保育組	教務組	▶ 規劃防災演練、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及期程。
預算統籌	總務組	保育組	▶ 針對各項活動經費進行審核、整理，納入幼兒園年度預算編列。 ▶ 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、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處理。
心理輔導	健康中心	教務組	▶ 參考教育部出版《災難（或創傷）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》規劃災難（或創傷）之介入與合作原則。

表 2.7.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

組別	職務	姓名	手機	職稱	所在樓層	備註	負責工作
指揮官		簡美秀	0911-***-877	園長	1 樓		➤ 負責指揮、督導、協調。 ➤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。
指揮官代理人		李瑀鈞	0918-***-270	總務組長	2 樓		➤ 於園長/負責人不在幼兒園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，擔任指揮官之任務。
發言人		蔡漢淳	0975-***-209	教務組長	1 樓		➤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。 ➤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。 ➤ 襄助指揮官指揮、督導及協調等事宜。
搶救組 (滅火班) (救護班)	組長	蘇詠淳	0928-***-206	職員	1 樓		➤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。 ➤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。
	組員	李佳樺	0952-***-808	司機	1 樓		➤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。
		姜芳真	0952-***-601	特教教師	1 樓		➤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。 ➤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之教職員工生。
		詹勛宇	0921-***-540	護理師	1 樓		➤ 關閉園區總電源及瓦斯。 ➤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。
		林秀麗	0989-***-458	隨車人員	1 樓		➤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。 ➤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。
		陳湄惠	0981-***-946	臨時人員	1 樓		➤ 如發生火災，研判火勢，必要時使用滅火器、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工

組別	職務	姓名	手機	職稱	所在樓層	備註	負責工作
		蕭銘緯	0903-***-928	特教教師	1 樓		作。 ➔ 設立醫護站。 ➔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。 ➔ 緊急基本急救、重傷患就醫護送。 ➔ 情緒支持、安撫及心理輔導。 ➔ 登記傷患姓名、班級，建立傷患名冊。
		李品穎	0918-***-030	特助	2 樓		
		劉振峰	0933-***-988	臨時人員	2 樓		
		葉月惠	0917-***-634	加置人力	1 樓		
通報組 (通報班)	組長	李瑀鈞	0918-***-270	教師	2 樓		➔ 通報地方救災、治安、醫療及聯絡有關人員等，並請求支援。 ➔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(教育局處)、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、鄉/鎮/市/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，已疏散人數、收容地點、災情等。 ➔ 負責蒐集、評估、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、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。 ➔ 回報災情狀況。 ➔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。 ➔ 幼兒家長必要之緊急聯繫。
	組員	吳芷宜	0988-***-248	職員	1 樓		
		楊億庭	0926-***-152	職員	1 樓		
避難引導組 (避難引導班)	組長	程琬筑	0963-***-938	保育組長	1 樓		➔ 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，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

組別	職務	姓名	手機	職稱	所在樓層	備註	負責工作
(安全防護班)	組員	林一宣	0917-***-206	教師	2樓		第一時間的避難。 ➔ 於適當時機，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集結點。 ➔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。 ➔ 維護教職員工生及集結點安全。 ➔ 進行必要的安撫。 ➔ 視災情變化，引導教職員工生移動、避難與安置。 ➔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狀況，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。 ➔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，提供協助與諮詢。 ➔ 幼兒領回作業。 ➔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。 ➔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，協助發放生活物資、糧食及飲用水；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、造冊、保管及分配。 ➔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。 ➔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。 ➔ 園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。 ➔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。 ➔ 確認停班、停課後，確實疏散幼兒園內人員。 ➔ 防救災設施操作。
		楊宜敏	0975-***-540	教師	1樓		
		黃依婷	0982-***-026	教師	2樓		
		詹頤安	0902-***-660	教師	2樓		
		詹佳璇	0976-***-993	教師	2樓		
		何思瑤	0920-***-219	教師	2樓		
		戴于玲	0932-***-651	教師	1樓		
		曾襄潔	0975-***-326	教師	1樓		
		楊慧君	0911-***-537	教師	1樓		
		陶柔樺	0975-***-272	教師	1樓		
		許雅琴	0953-***-017	教師	1樓		
		葉詠瑄	0911-***-011	教師	2樓		
		范秀樺	0918-***-208	教師	2樓		
		林秀蓁	0937-***-498	教師	2樓		
		林珈如	0932-***-665	廚工	1樓		
		陳金香	0917-***-800	廚工	1樓		
		黃美月	0920-***-943	廚工	1樓		

組別	職務	姓名	手機	職稱	所在樓層	備註	負責工作
		羅志剛	0903- ***-552	警衛	1 樓		
		來春發	0935- ***-801	警衛	1 樓		
		謝素真	0912- ***-059	特教 助理 員	1 樓		
		王貞文	0910- ***-597	特教 助理 員	2 樓		
		盧美雲	0931- ***-801	特教 助理 員	1 樓		
		王慕慧	0921- ***-948	特教 助理 員	1 樓		
		李湘慧	0916- ***-323	特教 助理 員	1 樓		
		廖嘉玲	0963- ***-168	特助	2 樓		
		陳吳玉 鈴	0956- ***-912	特助	2 樓		
		林 敏琪	0937- ***-498	教師	1 樓		

- 註：1. 「緊急應變小組」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，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。
2. 幼兒園得視需求增減組別，惟應同時符合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。
3. 幼兒園得視情況，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。
4. 各組組長不在幼兒園或無法履行職務者，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。

第3篇 減災整備階段

「幼兒園災害防救組織」統籌規劃減災整備工作〔圖 3.1〕，全體教職員工生須共同執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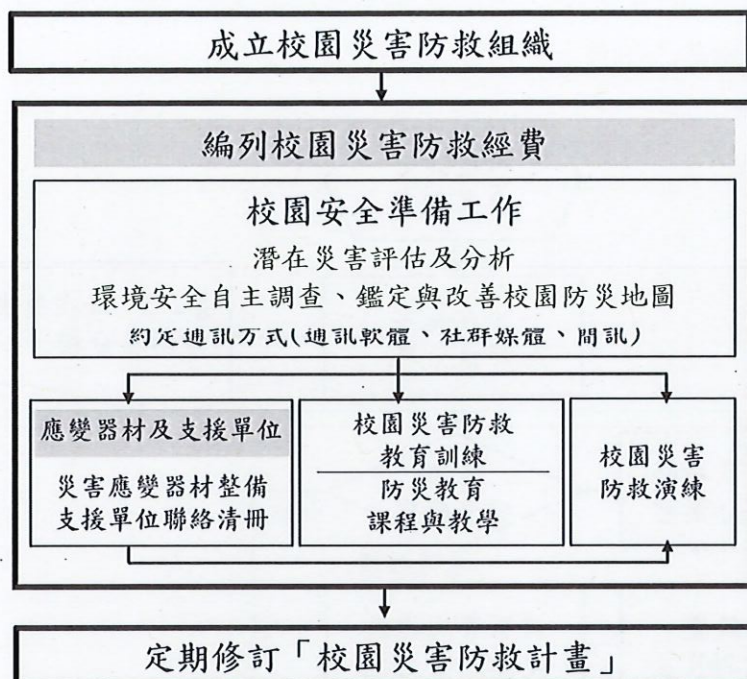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1 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

3.1 編列災害防救經費

幼兒園災害防救組織每年應編列災害防救經費，以提升幼兒園整體災害防救量能。

3.2 安全準備工作

幼兒園平時應落實安全準備工作，包含幼兒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、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、繪製校園防災地圖、設定並宣導「災時約定通訊方式(通訊軟體、社群媒體或簡訊)」等。

3.2.1 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

當幼兒園環境安全有疑慮時，先於適當區域範圍設置警戒標誌或警戒線，避免園內教職員工生進入，確保人員安全。幼兒園應於每學期開學前，結合前述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，至少進行 1 次幼兒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〔圖 3.2〕，以目視方式簡單調查園內建築物、設施之主要結構是否有龜裂、傾斜等破壞狀況。若有安全疑慮，應立即呈報幼兒園主管單位，並通報主管機關。同時，針對危險建築物或區域應劃定警戒區、張貼明顯標示加以管制，必要時得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鑑定與改善，以確保教職員工生安全。

若開學時仍無法有效改善，應周知全園教職員工生，且指派人員不定期巡視該場域。依需要設置監測裝置（如邊坡監測裝置），並安排監控人員，將結果通報相關單位。幼兒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檢查結果、監測裝置結果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，專案歸檔（由各組/人員保存或將掃描檔放置於〔附件3〕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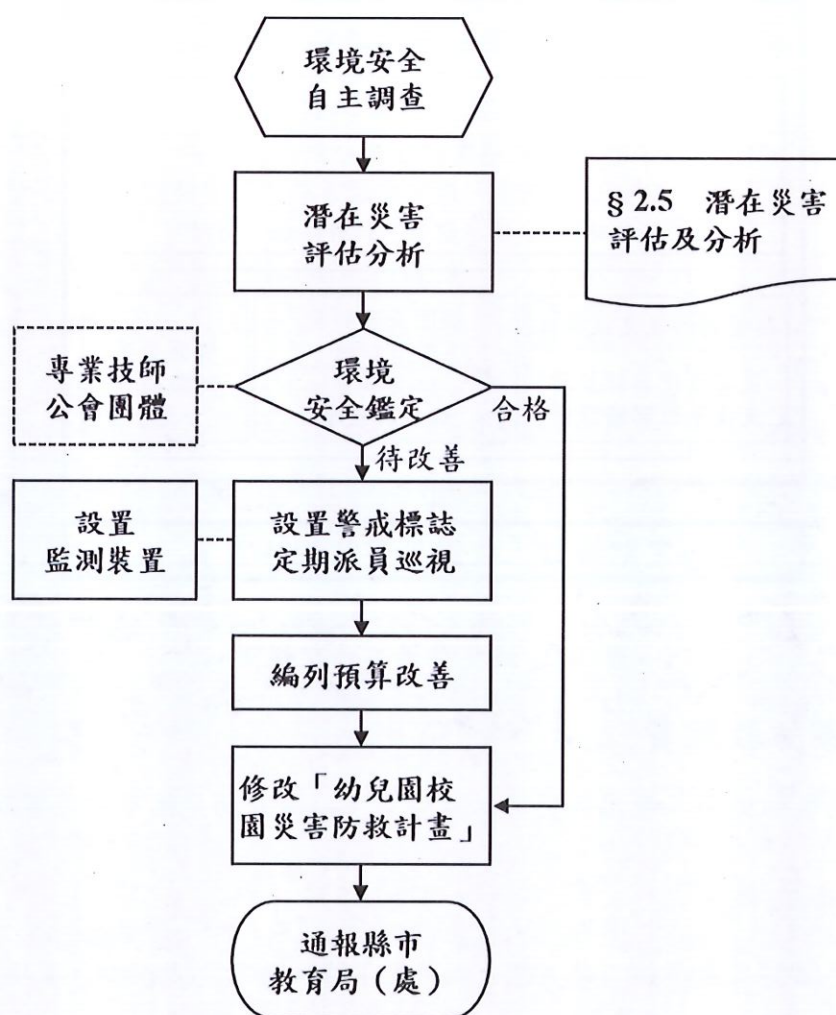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2 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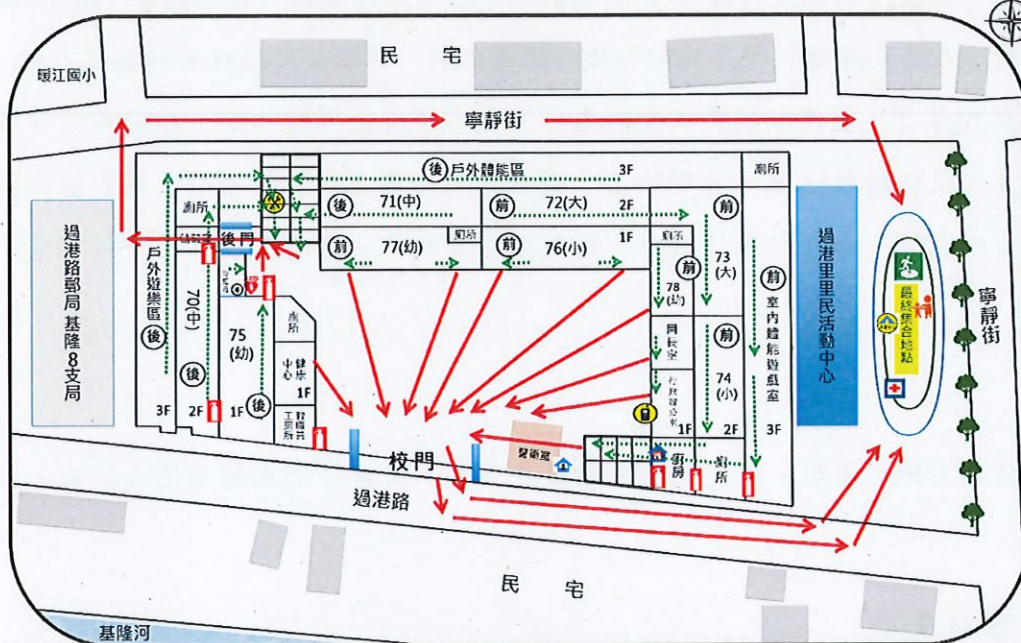
3.2.2 校園防災地圖

依教育部公告《校園防災地圖繪製作業說明》繪製校園防災地圖〔圖 3.3〕，原則上以地震災害為主，其他災害疏散避難則標註因應原則，配合災害潛勢規劃相關準備工作、擬定緊急應變措施，進行人員、器材等整備工作，並定期演練檢視和修正。平時應讓教職員工生確實了解校園防災地圖，災時則作為避難疏散路線指引和必要資訊的檢視。

基隆市暖暖區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—校園防災地圖(地震災害)

經度:121.73806
緯度:25.10496

115.09.1處製



防救災資訊

災害通報單位

教育部校安中心
02-33437855
02-33437856
暖暖區災害
應變中心
02-2457-9121
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02-2430-1505

警消醫療單位

基隆市警察局
暖暖派出所
02-2456-2331
暖暖消防分隊
02-2457-4119
礦工醫院
02-2457-9101

各類災害避難原則

地震	先避難
淹水	垂直避難
海嘯	往高處避難
土石流	預防性撤離

標示

建築內路線

建築外路線

圖例

警衛室



室外避難
處所



急救站



滅火器



AED



指揮中心



物資儲備點



救援器材
放置點



通訊設備
放置點



通訊設備
放置點



災時家長接送區



圖 3.3 校園防災地圖

3.2.3 「災時約定通訊方式(通訊軟體、社群媒體或簡訊)」

發生大規模災害時，交通、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，家庭成員聯繫變得急迫卻困難，因此，可於平時告知全體教職員工生及家長災時約定通訊方式(通訊軟體、社群媒體或簡訊)，並加以宣導操作及查詢方式，以利災時達到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。**本校採取 Line 官方、臉書粉專、班網及電話連絡方式**，利於災時聯繫家長。

3.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

3.3.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

平時辦理災害應變器材整備，以利外部救災資源送達前先進行救援工作或進行緊急救護處置，必要時進行收容安置，確保災時保護所有人安全。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組/人員依需要整備災害應變器材〔平時演練檢視緊急應變組織、應變流程、避難疏散路線等規劃可行性，確保災時能順利啟動並運作，並使教職員工生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，並提升應變技能。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組/人員，每學期至少辦理 1 次校園災害防救演練，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演練紀錄〔附表 1.7〕，上傳至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校園電子歷程」。

表 3.1〕，放置於固定地點管理，並定期每學期檢查 1 次，更換損壞或超過使用期限之器材。

3.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

幼兒園建立支援單位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，包含應變中心、教育行政主管機關、縣市主管機關、警政、消防、醫療單位、公共設施負責單位、其他支援單位（如社區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）等，詳細記載支援單位能提供支援工具或技術，建議可將相關單位納入災害防救規劃並參與平時防災演練，以利災時能尋求支援協助。

3.4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

災害防救教育訓練（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學）可加強教職員工生和家長了解各類災害及因應方式，提升防災認知與技能。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組/人員規劃辦理防災教育相關研習講座/活動/宣導、防救災相關知能研習、防災議題融入課程與教學研習等，並彙整幼兒園防災教育活動與教學課程紀錄（如園內公布欄張貼各類災害相關宣傳海報，舉辦防災互動遊戲或防災舞蹈比賽等），上傳至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校園電子歷程」。

3.5 災害防救演練

平時演練檢視緊急應變組織、應變流程、避難疏散路線等規劃可行性，確保災時能順利啟動並運作，並使教職員工生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，並提升應變技能。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組/人員，每學期至少辦理 1 次校園災害防救演練，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演練紀錄〔附表 1.7〕，上傳至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校園電子歷程」。

表 3.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

應變器材	數量	單位	存放地點	負責人員	檢查結果		補強內容
					已完備	需補強	
個人防護具							
工作手套	8	雙	各廁間	林秀麗	V		
安全帽	32	個	各自保管	各班老師	V		
防災頭套	225	個	各班教室	各班老師	V		
簡易式口罩	230	個	各班教室	各班老師	V		
雨衣	9	套	各班教室	各班老師	V		
哨子（警笛）	9	個	各班教室	各班老師	V		
檢修搶救工具							
緊急照明燈	6	組	一樓*3、二樓*2、 三樓*1	詹勛宇	V		
滅火器（ABC）	7	支	一樓*2、廚房*1、 二樓*3、三樓*1	蘇詠淳	V		乾粉滅火器
安全管制用工具							
警示指揮棒	1	組	警衛室	來春發	V		
反光型指揮背心	4	件	警衛室	來春發	V		
手電筒	9	隻	各班教室	各自保管	V		
警戒錐	6	只	前門*4、後門*2	來春發	V		
攜帶式揚聲器	2	個	三樓室內活動室	來春發	V		
監視器	16	臺	1樓6臺 2樓6臺 3樓4臺	來春發	V		
通訊聯絡工具							
無線電對講機	19	支	辦公室	蘇詠淳	V		
手機	32	支	各教職員	各自保管	V		
緊急救護用品							
擔架	1	組	健康中心	詹勛宇	V		

應變器材	數量	單位	存放地點	負責人員	檢查結果		補強內容
					已完備	需補強	
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(AED)	1	組	1 樓精靈班外	詹勛宇	V		
急救箱	1	組	健康中心	詹勛宇	V		
氧氣筒/瓶	1	個	健康中心	詹勛宇	V		
骨折固定板	8	個	健康中心木櫃	詹勛宇	V		
長背板加頭部固定器擔架	1	個	健康中心	詹勛宇	V		
三角繃帶	8	個	健康中心木櫃	詹勛宇	V		
冷敷袋/熱敷袋	15	個	健康中心木櫃	詹勛宇	V		
額溫槍/耳溫槍	12	支	各班、警衛室、健康中心	詹勛宇/ 各班教師	V		
醫用口罩	50	盒	健康中心	詹勛宇	V		
酒精	10	桶	健康中心	詹勛宇	V		
消毒水	24	瓶	儲藏室	詹勛宇	V		
臨時收容用品							
備用電池	3	盒	辦公室	蘇詠淳	V		
食品(口糧棒)	45	份	各自保管	蘇詠淳	V		
檢核日期	115 年 9 月 1 日	檢核人簽章	 2026.9.1.1005	園長/負責人簽章	 2026.09.04.0931		

表 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

單位名稱	聯絡電話	聯絡人	支援工具或技術 (服務項目及內容)	備註
應變中心				
中央災害應變中心	(02)8196-6999	服務人員	災情通報、救災資源分配	
基隆市災害應變中心	(02)2428-8913	服務人員	災情通報、救災資源分配	
暖暖區災害應變中心	(02)2457-9121	服務人員	災情通報、救災資源分配	
教育行政主管機關				
教育部校安中心	(02)3343-7855	服務人員	掌握災害狀況並提供必要資源	(02)3343-7856
教育部基隆聯絡處	(02)2456-6511	服務人員	掌握災害狀況並提供必要資源	(02)2456-8585
教育處災害應變小組	(02)2430-1505 轉 30-39	服務人員	掌握災害狀況並提供必要資源	
縣市主管機關				
基隆市政府	(02)2420-1122	服務人員	行政人力支援	
消防局	119 (02)2430-2691-3	服務人員	救災、救護人力與相關裝備(含車輛)	
社會局(處)	(02)2420-1122	服務人員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衛生局	(02)2423-0181-5	服務人員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環保局	(02)2465-1115	服務人員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警察局	(02)2426-8181-5	服務人員	民、刑事調查人力與相關器械(含車輛)	
里長辦公室	(02)2424-5561	服務人員	救災人力及物資	
警政、消防、醫療單位				

單位名稱	聯絡電話	聯絡人	支援工具或技術 (服務項目及內容)	備註
暖暖消防分隊	119 (02)2457-4119	服務人員	校園安全維護	距離 <u>1.8</u> 公里 約 <u>5</u> 分鐘可抵達
暖暖派出所	(02)2457-2331	服務人員	交通指揮、安全維護	距離 <u>0.8</u> 公里 約 <u>3</u> 分鐘可抵達
八堵分駐所	(02)2456-2438	服務人員	交通指揮、安全維護	距離 <u>1</u> 公里 約 <u>3</u> 分鐘可抵達
礦工醫院	(02)2457-9101	服務人員	緊急醫療、衛生宣導	距離 <u>1.4</u> 公里 約 <u>4</u> 分鐘可抵達
公共設施負責單位				
自來水公司基隆服務處	(02)2425-2103	服務人員	斷水搶修、水源補給、飲用水檢測	(02)2423-4195、 1910
電力公司基隆區處	(02)2423-1156	服務人員	緊急斷電、電力修復	
其他支援單位				
過港社區發展協會	(02)2458-8802	吳麗美	救災人力及物資	
百會診所	(02)2459-6677	劉耿顯	救災、救護人力	
富康活力-百福暖暖專業藥局	(02)2459-6999	蘇崑彰	救災人力及物資	
全家基隆暖東店	(02)2458-2882	葉榮廷	救災、救護人力	
寶雅基隆暖暖店	(02)2458-8001	陳宗成	救災人力及物資	

第4篇 應變階段

4.1 災害應變流程

災害應變流程為當幼兒園面臨各種災害時，使用一致性的流程進行應變，得以確實、迅速因應各項災害。事件發生時，依幼兒園災害應變流程〔圖 4.1〕及相關說明和原則〔表 4.1〕進行應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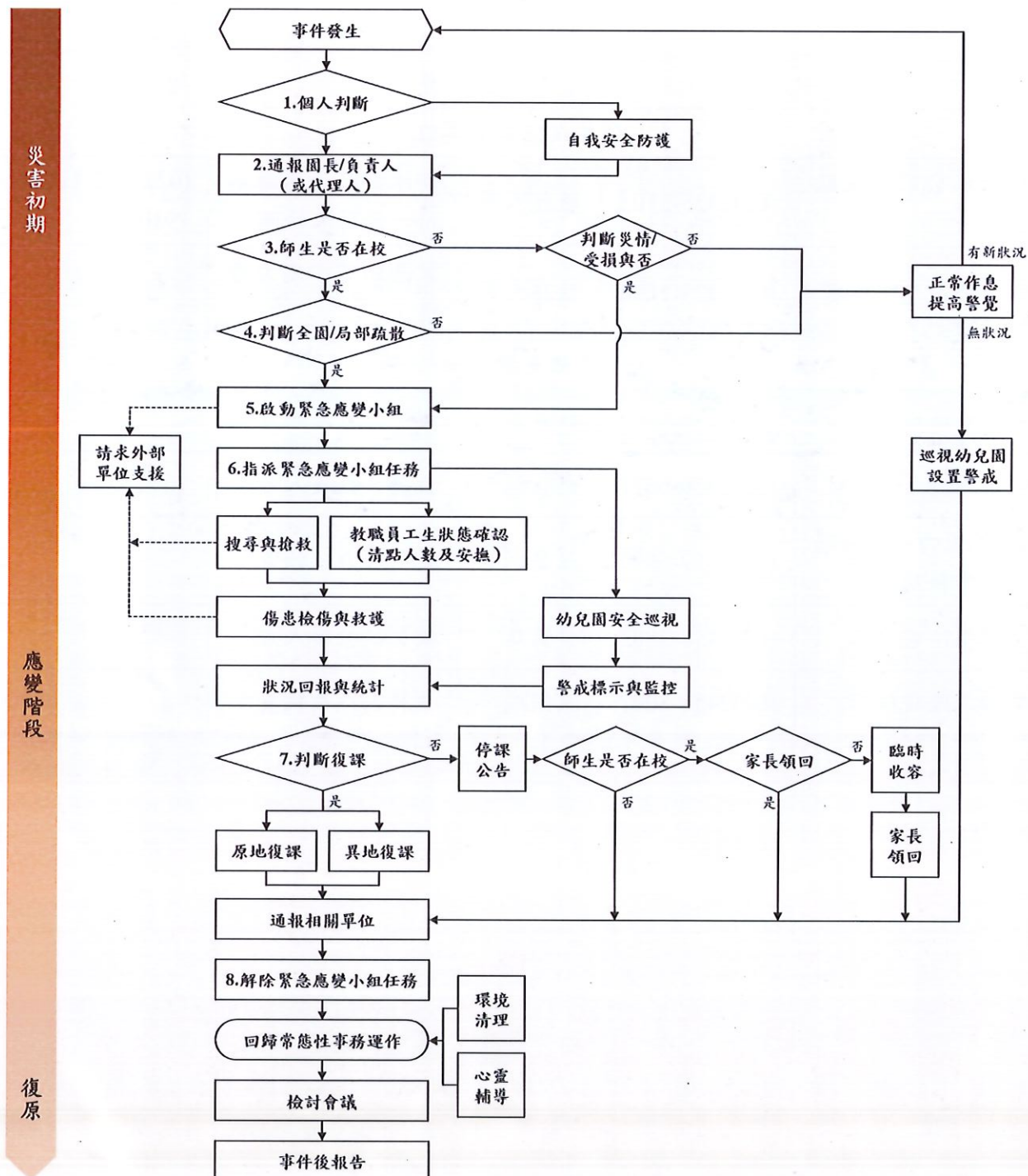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.1 幼兒園災害應變流程圖

表 4.1 幼兒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【階段一】災害初期			
1. 個人判斷	▶ 當事件發生時，個人（或災害發現者）判斷先進行自我安全防護。	▶ 可選擇就地避難（就近尋找相對安全處避難），或立即疏散。	
2. 通報園長/負責人（或代理人）	▶ 待確認安全無虞後，通報園長/負責人，討論並確認疏散與否，下達疏散指令。		
3. 判斷災情（師生不在園）	▶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幼兒園，園長/負責人（或代理人）接到通報後，依事件狀況，判斷幼兒園是否受損。		
	▶ 若無受損情形，維持正常作息，但提高警覺，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。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	▶ 有新狀況發生時，則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；無狀況發生，則定時巡視幼兒園，若有安全疑慮之處，則設置警戒標示，並通報相關單位。	
4. 判斷疏散（師生在園）	▶ 若教職員工生均在幼兒園，園長/負責人（或代理人）接到通報後，依事件狀況，判斷是否進行全園或局部人員疏散，並決定進行水平疏散或垂直疏散。	▶ 園長/負責人（或代理人）在接受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（如狀況有擴大之虞或對人員可能造成生命威脅時），決定發布疏散命令時機，主要以人員疏散為主。 ▶ 因應教職員工生需求，規劃發布疏散命令方式，如聽覺障礙得以視覺型警報裝置、閃光燈、擊鼓等方式，確保能確實接收到訊息。 ▶ 確認避難路線之安全與暢通（搶救組人員清除障礙物）。 ▶ 若有特殊教育班級，避難引導人員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	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	特殊情況之教職員工生，需視情況增派人力協助避難疏散。 ▶ 幼兒園除依據校園防災地圖進行疏散之外，亦應透過環境特性、歷史災害經驗等資料，以最嚴重情境想定評估面臨風險，適時調整疏散方式、集結點及因應措施。 ▶ 幼兒園應指定專人於平時定期更新緊急聯絡人清冊（含過敏/用藥/特殊情形等資訊），並於避難疏散時攜帶至集合地點。 ▶ 回報疏散狀況至相關單位。	
	▶ 若維持正常作息不疏散，應提高警覺，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。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	▶ 新狀況發生時應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；無狀況發生則定時巡檢幼兒園，若有安全疑慮，則設置警戒標示，並通報相關單位。	
【階段二】應變階段			
5.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	▶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由園長/負責人擔任指揮官，園長/負責人不在園內，由代理人擔負其職。 ▶ 指揮官視事件情況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若有需要，適時請求外部單位支援。	▶ 啟動時機包含：①地方政府成立應變中心時；②上級指示成立；③幼兒園位於災區且有災損；④園長/負責人視災情程度啟動；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；⑥感受地震可能導致後續災情。 ▶ 如教職員工生不在幼兒園時欲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指揮官應指派通報組召集人員，於適當時間至幼兒園執行任務。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
6. 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務	▶ 疏散至集結點後，開設指揮中心，指揮官分派緊急應變小組各分組之任務。或得於平時規劃啟動緊急應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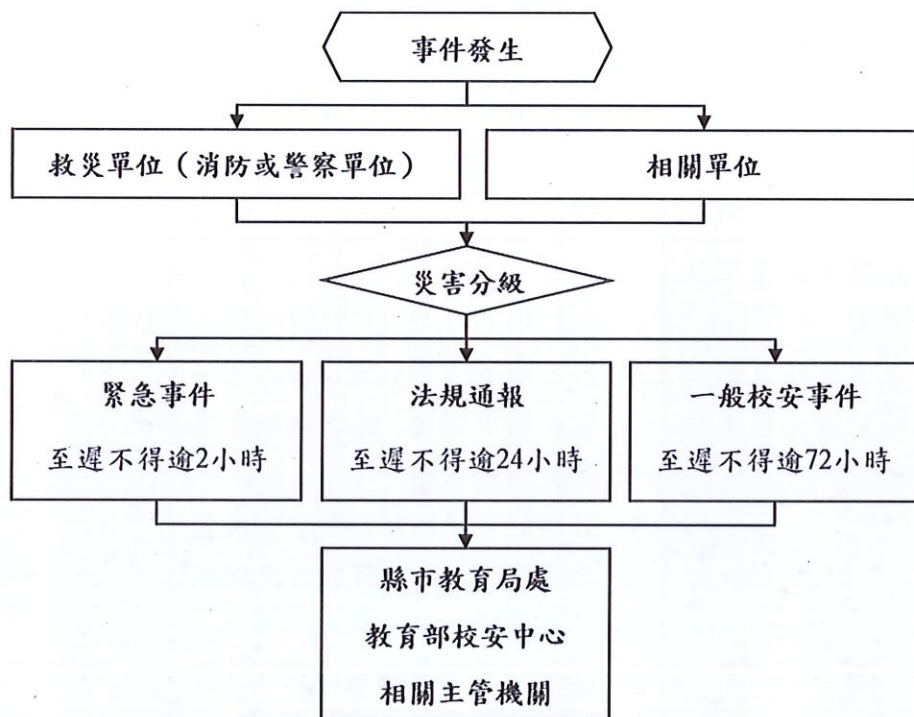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變小組後各組自動各司其職。		
	▶ 教職員工生狀態確認（清點人數及安撫）。	▶ 疏散到達集合地點後，應確實清點所有人員並確認安全狀況，包含教職員工生、教師助理員、臨時人員、志工、外賓等當日所有在園人員。 ▶ 幼兒及特教班等心智發育較未成熟，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，班導師 1 人恐難以安撫和處理，避難引導組成員應主動進行協助。 ▶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幼兒園，指揮官應指派各分組人員第一時間確認教職員工生狀態。	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〔附表 1.8〕 班級人員清點紅綠表〔附表 1.9〕
	▶ 搜尋與搶救。	▶ 避難疏散過程若遇教職員工生發生意外，救護人員應迅速執行救護行動。 ▶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，基本上以 3 人為一團隊，指揮官視失蹤人數決定派遣團隊攜帶擔架及急救箱前往。 ▶ 緊急救援通報依「求援」、「待援」、「救援」程序逐級回報，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，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。 ▶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幼兒園，應先確認當日是否有值班人員及當下狀況，並視情形執行搜尋與搶救工作。	
	▶ 傷患檢傷與救護。	▶ 由緊急救護人員進行檢傷並包紮、固定、止血，若可移動再將傷患送往急救站。 ▶ 若傷勢嚴重，即通報 119，或聯絡附近醫院（診所），進行後	教職員工生送醫名單〔附表 1.10〕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	送相關事宜。 ➤ 若消防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，考量自行送醫，並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，俾利掌握災情並請求相關單位支援協助。	
	➤ 幼兒園安全巡查（建築物評估）。	➤ 判定建築物及設施損毀狀況及危險程度，將劃定危險區域設立警戒線（警告標示）。 ➤ 若校舍受損，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、設備，清查受損情形，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及教育行政主管機關。	建築物及設施危險判定表〔附表 1.11〕
	➤ 警戒標示與監控。	➤ 派員定時巡視警戒區域（原則上 2 人一組），並警告全體教職員工生不可靠近。	
	➤ 狀況回報與統計，視需要請求外部單位支援。	➤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、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，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。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
7. 判斷復課	➤ 指揮官依事件發展及狀況，判斷幼兒園是否繼續上課。依幼兒園損壞程度，決定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。	➤ 若幼兒園受災，立即進行搶救與安置教職員工生，並儘速統整災情通報上級。 ➤ 召開應變階段會議，決定停（復）課及復原事宜。	災後緊急判斷與建議採取行動〔附表 1.12〕
	➤ 若決定停課，確認周邊道路狀況安全，再通知家長領回。	➤ 決定停課時，應由適當管道公告、通知家長，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。 ➤ 若有必要，得由導師聯繫個別家長安排幼兒返家事宜，由家長接回並填寫自行接送同意書。 ➤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幼兒園時決定停課，應於公告後逕行通報相關單位。	自行接送同意書〔附表 1.13〕
	➤ 針對無法立即接回之	➤ 安排合適之臨時收容空間，安	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幼兒，幼兒園辦理臨時收容相關事宜。	置不克返家教職員工生，同時報備相關單位。 ▶ 若園外聯絡道路中斷，將災情通報 119、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。 ▶ 若幼兒園受地方政府指定為收容場所，依地方政府及公所規定辦理相關整備、應變工作。	
8. 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	▶ 通報相關單位處理狀況與進度。		
	▶ 指揮官得視情況縮編或解除緊急應變小組的任務。	▶ 校舍檢查安全無虞、發布回教室繼續上課後，連帶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。 ▶ 若遇巨災或特殊狀況，家長需逐步接回幼兒，得視情況縮編緊急應變小組分組及人員。 ▶ 人員安置事物都處理完畢，得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。	
【階段三】復原			
事件結束後	▶ 回復幼兒園災害防救組織平時工作分配。	▶ 各負責單位持續處理相關事宜，如心靈輔導、環境清理等。	
	▶ 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	▶ 召開檢討會議，強化防災事宜。	

4.2 災害通報

藉由 24 小時值勤機制，有效傳達災害情報，進行快速搶救作業。依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》規定，進行災害通報流程〔圖 4.2〕與記錄災害通報重點〔表 4.2〕。



教育部校安中心
(02)3343-7855
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(02)2430-1505
基隆市災害應變中心
(02)2428-8913
暖暖區災害應變中心
(02)2457-9121
暖暖派出所
(02)2457-2331
消防局暖暖分隊
(02)2457-4119
礦工醫院
(02)2457-9101

圖 4.2 災害通報流程圖

表 4.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

序號	通報時間	通報人	通報單位	接洽人	通報重點(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)
1	113 年 4 月 7 日 10 時 18 分	胡慈恩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彭朝民	4/3 上午 7 時 58 分 09 秒於花蓮縣外海發生芮氏規模 7.2 之地震，園內緊急做避難措施及至過港里民中心廣場成立指揮中心，清點人數；巡視校園，園內僅有些微鐵鏽碎片掉落，師生一切平安。
2	114 年 7 月 26 日 11 時 06 分	胡慈恩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彭朝民	7/24 及 7/25 因凱米颱風影響停止上班上課，故園內僅有警衛駐守，園內盆栽及物品掉落，櫃體傾倒移位，擋風板破裂及三樓運動器材傾倒摔落，除此之外一切平安。
3	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				
4	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				
5	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				

第5篇 復原重建階段

5.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

一、參考教育部出版《災難（或創傷）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》規劃災難（或創傷）之介入與合作原則，調查幼兒園鄰近並可以使用或合作的心靈輔導資源〔表 5.1〕。

二、心靈輔導基本原則

- （一）先由一般的級任或專科教師（第一線的心輔教師）進行初步心理諮商，由輔導業務承辦單位，如保育組、教務處，指導各班導師適當引領幼兒抒發對各類災害的觀感，再進一步輔導特殊個案。
- （二）藉由集體創作或活動，設計相關活動，讓幼兒們在活動中宣洩情緒，且經由同儕發現大家的共通性及獲得支持。
- （三）運用媒介物幫助溝通。有時口語的表達是有限的，可準備工具協助幼兒從其他途徑表達災後的感受。
- （四）協助幼兒做有助益的工作。設計各類災害演習協助幼兒獲得控制的力量；參加社區重建活動，使幼兒有機會重新建立自己的學校或家園；做一些快樂的活動，嘗試為生命帶來正向的力量。
- （五）運用相關宣導海報、手冊、網站及專書進行輔導。
- （六）動員幼兒園所有教師及鄰近相關人力，進行幼兒心靈輔導。
- （七）請求民間團體的適時支援協助。

表 5.1 心靈輔導資源表

範圍	單位	電話或網站
縣市 資源	基隆市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	(02)2456-6185
	基隆市暖暖區衛生所	(02)2457-2630
地區 資源	過港社區發展協會	(02) 2458-8802
其他 資源	24 小時免付費安心專線	1925
	基隆市張老師中心	(02)2433-8764

5.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

- 一、災後環境衛生之清掃與維護，加強整理淹水或是土石砸落區域，亦可設置臨時廁所，並就排泄物及垃圾之處理等採取必要措施，以保持幼兒園衛生整潔。
- 二、災後學校視情況進行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。
- 三、加強防疫與食品衛生管理等相關計畫。
- 四、立即建立廢棄物、垃圾、瓦礫等處理方法，設置臨時放置場，循序進行蒐集、分類、搬運及處置等程序，以迅速整潔幼兒園，並避免製造環境汙染。
- 五、採取消毒等措施，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。
- 六、由相關組/人員利用全園平面圖，選擇不受災威脅及廢棄物清運進出方便之空地。
- 七、建立廢棄物清運及處理方法，此部份可由相關組/人員評估，若情況許可採行外包，若不可行可請求相關單位支援。
- 八、定期採取消毒措施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，由相關組/人員評估，分別採 3 天、1 星期及 1 個月消毒 1 次，可視情況自行縮短時程。
- 九、由相關組/人員調配人手定期維持幼兒園整潔。

5.3 幼兒復課計畫

- 一、視幼兒園安全與否進行復課，若無法復課，依收退費標準辦理退費。
- 二、欲原校地復課者，應商請教育部或縣（市）教育局處協助簡易教室之興建。
- 三、原校地安全堪虞時，應由縣（市）教育局處協助安排幼兒至鄰近幼兒園或適當地點上課。
- 四、教職員應掌握幼兒動向及具體受災情形（教科書、就學用品、制服、學費之減免、獎學金之發給、對災害造成家庭生活困難之幼兒給予就學補助），確認該次災害對幼兒心理層面之影響，同時建立與家長間的聯絡管道。
- 五、輻射與海嘯災害之復原依政府相關規定與程序辦理。

5.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

- 一、對於災害造成設施、設備與維生管線等損壞之相關事宜，優先處理園內飲用水系統。
- 二、搶救組派員初勘檢查水利設施或各管線災後受損情形。
- 三、供水供電前檢查牆壁中水電管線是否已經損毀。
- 四、檢查水池、水塔、飲水機等相關用水設備是否受損，改善幼兒園飲用水設施。飲用水均能達到法定標準為當務之急。
- 五、若幼兒園需分區輪流供水，或請求運水車調度支援，應於各區分別設置 3 到 5 個供水站。
- 六、先行搶修損壞之水、電管線，減少漏水及漏電危害，再逐步全面供水供電。
- 七、立即通知相關業者(如自來水公司及電力公司等)，派遣專業技術人員緊急檢查所管設施、設備，掌握其受損情形，並對設施、設備與維生管線進行緊急修復及供應之措施，以防止二次災害，確保教職員工生之正常生活。
- 八、調查災情，提報搶修預算，追蹤執行進度。

附表 1.1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

幼兒園全銜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建築物名稱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
填表人	蘇詠淳	填表日期	115.09.1
項目	檢查要點	檢查結果	建議處置方式
一般事項	園舍興建、修繕時，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。	☐ 否 ☒ 是	
	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、保養、維護。	☐ 否 ☒ 是	
	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。	☐ 否 ☒ 是	
	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常使用狀況。	☒ 否 ☐ 是	
	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，電動門（鐵捲門）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。	☒ 否 ☐ 是	
避難逃生安全規劃	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。	☐ 否 ☒ 是	
	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。	☒ 否 ☐ 是	
	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。	☒ 否 ☐ 是	
	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。	☐ 否 ☐ 是（無法使用） ☒ 是（可使用）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。	☐ 否（1 個月內限期改善） ☒ 是（維護時間：115 年 8 月 3 日）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消防設備	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。	☐ 否（1 個月內限期改善） ☒ 是	
	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。	☐ 否（1 個月內限期改善） ☒ 是	
	室內消防栓是否有 1 個瞄子及 2 條水帶、是否吊掛平整。	☒ 否（缺：瞄子__個、水帶__條） ☐ 是	室內無消防栓
	滅火器有無過期，壓力是否充足。	☒ 無過期（數量：7 支） ☐ 過期（數量：__支）	

幼兒園全銜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	建築物名稱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
填表人	蘇詠淳		填表日期	115.09.1
項目	檢查要點	檢查結果		建議處置方式
	室內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。	☐ 否 (1 個月內限期改善) ☒ 是 (保養時間: 116 年 3 月 4 日)	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校舍建築物外觀	是否移位、傾斜、下陷。	☒ 否 ☐ 是 (拍照存查, 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)		
	外牆磁磚 (混凝土) 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。	☒ 否 ☐ 是 (限期改善)		
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	寬度是否明顯改變。	☒ 否 ☐ 是, 寬度變小或碰撞, 裝修材脫落 (拍照存查, 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) ☐ 是, 寬度變大, 伸縮縫脫離 (拍照存查, 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)		
地下室	樑、樓板、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。	☒ 否 ☐ 是 (限期改善)		
樑柱、牆壁、樓地板 (含 1 樓地板)	是否有裂縫。	☒ 否 ☐ 是, 既有裂縫加長加寬 (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) ☐ 是, 但裂縫寬度小於 0.4 公厘 (建議持續檢視) ☐ 是, 且裂縫寬度大於 0.4 公厘 (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, 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)		
	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。	☒ 否 ☐ 是, 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 (建議修復) ☐ 是, 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 (拍照存查, 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)		
	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。	☒ 否 ☐ 是 (拍照存查, 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)		
屋頂	屋頂通道門是否變形。	☒ 否 ☐ 是 (限期改善)	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
幼兒園全銜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建築物名稱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
填表人	蘇詠淳	填表日期	115.09.1
項目	檢查要點	檢查結果	建議處置方式
	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（如長雜草等）。	☒ 否 ☐ 是（限期改善）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排水管道是否通暢。	☐ 否（限期改善） ☒ 是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女兒牆是否損壞。	☒ 否 ☐ 是（限期改善）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水塔是否有裂縫。	☒ 否 ☐ 是，但裂縫寬度小於 0.4 公厘（建議修復） ☐ 是，且裂縫寬度大於 0.4 公厘（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，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）	
	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。	☒ 否 ☐ 是（限期改善）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鋼棚是否鏽蝕或螺栓鬆脫。	☒ 否 ☐ 是（限期改善）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建築物 附屬設 備	室內懸吊物（如天花板、燈具、吊扇、影視設備等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。	☒ 否 ☐ 是（限期改善）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高度 1.5 公尺以上櫥櫃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。	☐ 否（限期改善） ☒ 是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門窗玻璃是否變形。	☒ 否 ☐ 是（限期改善）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樓梯扶手、護網與欄杆是否牢固。	☐ 否（限期改善） ☒ 是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危險物 品管理	是否有實驗室、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（含保健室）。	☐ 否 ☒ 是（廚房及保健室）	廚房(陳金香) 保健室(詹勳宇)
	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。	☐ 否（限期改善） ☒ 是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。	☐ 否（限期改善） ☒ 是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
幼兒園全銜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	建築物名稱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
填表人	蘇詠淳		填表日期	115.09.1
項目	檢查要點	檢查結果		建議處置方式
	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。	☐ 否 (限期改善) ☒ 是	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櫥櫃是否會晃動。	☒ 否 ☐ 是 (請加強固定)		改善時間 __年__月__日
	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。	☐ 否 ☒ 是		
	是否設有專人管理。	☐ 否 ☒ 是 (保健室, 管理人: 詹勛宇)		管理時間 104 年 7 月 31 日起至 118 年 7 月 31 日止 (預定)
其他				
檢查結果補充說明及處置、因應作為				

- 註：1. 本表以獨棟大樓為單位，如園內有 5 棟大樓，則應建立 5 份此表。
 2. 本表訂定檢查項目，應視需求自行增列。
 3. 本表應於每學年暑假 7 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，如需改善，應於 3 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，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。
 4.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、時間及位置，並列為本表格附件。

初檢			
業務承辦人	保育組長	總務主任	園長/負責人
 2026.09.01.11:03	 2026.09.01.16:25	 2026.09.02.14:28	 2026.09.04.09:31
複檢 (____年____月____日)			
業務承辦人	保育組長	總務主任	園長/負責人

附表 1.2 防汛安全檢查表

幼兒園全銜	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	建築物名稱	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
填表人		蘇詠淳		填表日期		115.09.1	
項目	檢查要點	檢查結果		待改善內容 (檢附照片)	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		
		完備	待改善				
門、窗	門、窗戶(木窗及鋁窗)有無損壞故障，使用是否正常。	V					
	門、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，是否能擋風雨。	V					
	網架有無鏽損、斷裂現象。	V					
	安裝是否非常牢固、不易倒塌。	V					
天花板	天花板有無呈現龜裂現象。	V					
	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。	V					
	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。	V					
電梯、電梯坑	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墩。(可請電梯廠商協助)	V					
	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，並升高至 2 樓以上。	V					
	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，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。(可請電梯廠商協助)	V					
走廊	走廊地面是否平坦，有無裂縫凹洞情形。	V					
	走廊排水是否正常，未見積水。	V					
屋頂	屋頂有無漏水現象。	V					
	屋頂有無裂縫、倒塌的現象。	V					
	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、圍牆欄杆有無損壞。	V					
	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。	V					

幼兒園全銜	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	建築物名稱		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	
填表人		蘇詠淳		填表日期		115.09.1	
項目	檢查要點	檢查結果		待改善內容 (檢附照片)	改善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		
		完備	待改善				
樓梯	樓梯的地面有無裂縫情況。	V					
	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。	V					
	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、標線。	V					
戶外	修剪樹枝，並加設支架固定保護。	V					
	清除排水溝渠雜物、垃圾，確保暢通。	V					
	收妥高處、陽臺盆栽(景)避免掉落傷人。	V					
	固定棚架、屋頂水塔、看板、施工中鷹架、圍籬、鐵皮、門窗、球架等。	V					
	完成低窪、淹水危險場域之警戒(含夜間)標示。	V					
	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，確保逃生動線安全。	V					
	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。	V					
其他	園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。	V					
	園內擋水門是否正常使用。	V					
	確認建築物抗雨、防洪、雷擊之安全措施。	V					
	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；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。	V					
	利用沙包、擋水鋼板、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，封堵幼兒園可能洪汛缺口。	V					
改善完成日期				覆核人			

註：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。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、時間及位置，並列為本表格附件。

附表 1.3 周邊坡地災害安全檢查表

填表人		蘇詠淳		填表日期		115.09.1	
檢查項目	檢查要點	檢查結果		改善內容	改善完成日期		
構造物設施徵兆	是否鄰近山崖邊緣。	☒ 否 ☐ 是，距離山崖約__公尺					
	是否鄰近山凹溝谷處。	☒ 否 ☐ 是，距離溝谷約__公尺					
	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裂現象。	☒ 否 ☐ 是，長度__公尺、寬度__公尺					
	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層滑動或地表塌陷。	☒ 否 ☐ 是，沉陷深度約__公尺					
坡面徵兆	坡面上樹木或電線桿是否有逐漸傾斜現象。	☒ 否 ☐ 是，傾斜角度約__度					
	坡面是否出現新裂痕。	☒ 否 ☐ 是，長度__公尺、寬度__公尺					
	坡面流水是否出現混濁現象。	☒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					
	周圍坡面是否已有崩土。	☒ 否 ☐ 是，體積約__立方公尺					
	周圍坡面是否已有不規則之位移現象。	☒ 否 ☐ 是，沉陷深度約__公尺					
路面徵兆	路面是否出現新裂縫。	☒ 否 ☐ 是，長度__公尺、寬度__公尺					
	路面是否出現變形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排水系統徵兆	排水溝是否出現破裂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排水溝是否出現淤塞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排水溝是否出現漏水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排水系統是否錯動而造成排水不良。	☒ 否 ☐ 是，錯動距離約__立方公尺					
	排水系統是否折斷而造成排水不良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道路邊	邊坡是否有異常滲水現象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邊坡土壤遇雨是否有軟化現象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
填表人		蘇詠淳		填表日期		115.09.1	
檢 查 項 目	檢 查 要 點	檢 查 結 果				改 善 內 容	改 善 完 成 日 期
坡 徵 兆	邊坡坡面土壤是否有裸露現象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建築物上方邊坡或下方邊坡是否有裂縫。	☒ 否 ☐ 是，龜裂寬度約__公分					
	建築物上方邊坡是否有落石現象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建築物上方邊坡或下方邊坡是否有土壤隆起或崩塌現象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擋土牆、塊石護坡是否出現外凸變形現象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擋土牆、塊石護坡是否出現龜裂現象。	☒ 否 ☐ 是，龜裂寬度約__公分					
	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崩土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泥流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落石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	擋土牆牆腳或坡面是否有土石堆。	☐ 輕微 ☐ 中度 ☐ 嚴重 ☒ 無					
其 他	鄰近之河堤、水壩是否有裂縫或明顯增加之滲水現象。	☒ 否 ☐ 是，長度__公尺、寬度__公尺					
改善完成日期				覆核人			

註：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。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、時間及位置，並列為本表格附件。

附表 1.4 災前整備及應變物品檢查表

填表人		蘇詠淳		填表日期		115.09.1	
項目	檢視注意要點	檢查結果		補強內容	補強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		
		完備	需補強				
門、窗	門、窗破損或無法關閉者立即維修補強。	V					
緊急照明	更新不堪使用之電池。	V					
	是否正常運作，故障立即維修。	V					
貴重物品	將電子、電氣製品、貴重器具及不耐浸水的物品（如貴重儀器或教科書）等放置在高處。	V					
	遇水易發生危險的器具更加注意放置位置。	V					
屋頂或高處設施	鐵製或玻璃纖維製之水塔，事前裝滿水，藉以增加重量，避免被強風吹倒。	V					
	其他設施（如天線、擴音器等），加強固定設施或先行拆卸。	V					
戶外	未固定之設施應加強固定或移至室內。	V					
	先行修剪樹木，加強樹木支撐固定工作。	V					
	清除水溝、排水設施之堵塞物，以減少水分存積。	V					
避難路線	清除避難路線之障礙物，避免災時避難受阻擋。	V					
災害應變器材整備	項目與數量是否齊全。	V					
	放置位置確認。	V					
	損壞更新及補充（如電池）。	V					
	檢查抽、排水設備及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，油料是否足夠，若故障則立即維修。	V					

填表人		蘇詠淳		填表日期		115.09.1	
項目	檢視注意要點	檢查結果		補強內容	補強完成日期 負責人簽名		
		完備	需補強				
災前 網路 通報	天然災害整備回報系統。	V					
	天然災害災損及停課通報系統。	V					
其他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資料確認。	V					
補強完成日期				覆核人			

註：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。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、時間及位置，並列為本表格附件。

附表 1.5 環境衛生調查表

填表人		蘇詠淳	填表日期	115.09.1
項目	檢查要點	檢查結果		
基本資料	供電情形。	☐ 無，緊急發電設備： ☐ 有 ☐ 無 ☒ 有，供應時段： <u>上課時段</u>		
	通訊。	☒ 暢通 ☐ 中斷，預計恢復日期： <u> </u>		
	醫療站。	☐ 無，醫療替代方案： ☐ 有 ☐ 無 ☒ 有，醫療用品： ☒ 充足 ☐ 不足（尚需品項數目： <u> </u> ）		
用水水質調查	自來水。	☐ 無 ☒ 有，供應情況： ☒ 充足 ☐ 不足		
	自來水目測澄清度水質檢驗結果。	☒ 清澈 ☐ 渾濁		
	飲用水供應來源。	☒ 自來水 ☐ 檢驗合格包裝水		
廁所設施	廁所（總共 <u>8</u> 間）。	沖水： ☒ 可 ☐ 不可（ <u> </u> 間） 消毒： ☒ 有 ☐ 無（ <u> </u> 間）		
	廁所與食物處理的間距。	☐ ≥20 公尺 ☒ <20 公尺		
食物	煮食地點之清潔。	☒ 良好 ☐ 差		
病媒狀況調查	蚊蟲叮人狀況。	☐ 無 ☒ 有（地點：教室及戶外空地），防治措施： ☒ 有 ☐ 無		
	環境中蒼蠅狀況。	☐ 無 ☒ 有（地點：教室及戶外空地），防治措施： ☒ 有 ☐ 無		
	環境中蟑螂狀況。	☐ 無 ☒ 有（地點：教室及戶外空地），防治措施： ☒ 有 ☐ 無		
	環境中老鼠狀況。	☒ 無 ☐ 有（地點： <u> </u> ），防治措施： ☐ 有 ☐ 無		
環境品質	垃圾處清運理情形。	☒ 集中 ☐ 分散 ☐ 無，消毒： ☐ 有 ☐ 無 ☒ 有，多久清運一次： <u> 每天 </u>		
	環境消毒。	☐ 無 ☒ 有，多久消毒一次： <u> 3 個月 </u>		
	廢棄物清運處理情形。	☒ 無，消毒： ☒ 有 ☐ 無 ☐ 有，預計清運結束日期： <u> </u>		

附表 1.6 災後復原檢核表

填表人		蘇詠淳	填表日期	115.09.1
災害復原項目	注意事項		評核欄	備註
供水與供電等 緊急處理	請求外界協助快速恢復園內水電。		☐ 有，已完整 ☐ 有，待改進 ☐ 無 ☒ 未造成停水、停電	
環境衛生維護	廢棄物處理、環境維護避免併發其他災害。		☒ 有，已完整 ☐ 有，待改進 ☐ 無 ☐ 未造成環境髒亂	
幼兒安全維護	因災害造成園內設施毀損，應於不安全區域拉封鎖線或設立明顯立牌作為警示。 上下學路途因災害造成阻斷，需立即尋求相關單位排除障礙。		☒ 有，已完整 ☐ 有，待改進 ☐ 無 ☐ 未造成環境威脅	
復課計畫、補課計畫	安排授課/活動時程、授課/活動地點及上課導師。		☐ 有，已完整 ☐ 有，待改進 ☐ 無 ☒ 未停課	
受災教職員工 生心靈輔導	注意有罹難家人或有受災現場經驗之教職員工生，觀察並記錄其談話內容是否有災害陰影，並定期追蹤，協助正常生活，離開災害陰影。		☐ 有，已完整 ☐ 有，待改進 ☒ 無 ☐ 無須輔導	
檢討與修正校園 災害防救計畫	針對原校園災害防救計畫進行檢討，不符現況或有錯誤之處應立即修正。		☒ 有，已完整 ☐ 有，待改進 ☐ 無 ☐ 無須修正	
覆核人			覆核日期	

註：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。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、時間及位置，並列為本表格附件。